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化隆县文物志



化隆县文物志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主编：格桑本

编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 兰

卢耀光

刘 溥

李智信

格桑本

高东陆

前 言

我省的近代考古工作始于本世纪廿年代初叶，从安特生的发现算起，至今已有近七十年的历史。新中国成立以后，特别是党的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非常重视文物考古工作，成立专业考古机构，配备专业人员，拨付专业费用，使我省的文物考古工作从无到有，由小到大，得到蓬勃发展。一些大型的考古发掘工作如乐都柳湾、大通后子河、民和核桃庄、湟中下西河、循化阿哈特拉等，均开始或完成于这一时期。征集和出土的各类文物达十余万件。田野考古调查工作也取得了显著成绩。我省的考古调查工作可分为两个大的阶段：八十年代以前的零星考古调查和八一年至八八年的全面文物普查。八十年代以前的文物普查工作，限于当时的人力、物力、交通条件和工作经验的制约，尽管作了极大的努力，但总的说来，面上的工作不够广泛，点上的工作也不够深入，效果不够显著，累计登录的文物项目总数没有超过 500 处，其中还有相当一部分古代文化遗存不能断代定性，已定性的部分古代文化遗存也略嫌粗疏，不够精细和确切，甚至有错误之处。所有这些，无疑给我省的文物管理保护工作，考古发掘工作和研究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因而在全省范围内进行一次全面深入系统的文物普查工作，就成为一件刻不容缓，当务之急的中心工作。

从 1981 年开始，在国家文物局的统一部署和省文化厅文物管理处的直接组织和领导下，开始了大规模的全省文物普查工作。到 1988 年底，经过全省文物工作者的共同努力，全省文物普查田

野工作顺利完成,告一段落。从我省东部宽广肥沃的河湟谷地到西部一望无际的柴达木盆地,自北部雄伟壮丽的祁连山麓到南部白雪皑皑的唐古拉山区,到处都留下了文物考古工作者辛勤劳动的足迹。这次调查登录的古代文化遗存总数达 4316 处,这个数字是八十年代以前累计登录的八倍还多。这次全省文物普查参加人员之多,持续时间之长,调查成果之丰富都是空前的。在专业人员缺乏,高原气候恶劣,交通极为不便的情况下,能取得这样大的成绩是难能可贵的。

青海古称“湟中”,秦汉以前,这里是古代羌族活动的地区。从公元前二世纪起,汉族陆续进入湟水流域,并带来比较先进的文化,加速了青海历史前进的步伐,揭开了青海历史的新篇章。公元四世纪末以后,鲜卑族的拓拔部和慕容部先后进入青海地区,并建立了南凉和吐谷浑王国,以后吐蕃称雄青藏高原,唃廝罗割据河湟地区,均与中原地区的唐、宋王朝保持友好关系。元、明以来,回族、土族、蒙古族、撒拉族等相继来到青海,形成了青海近代多民族聚居的基本格局。各族人民群众长期劳动、生活在这片辽阔美丽的土地上,开发了青海的锦绣河山,共同创造了绚丽多彩的物质文明,为伟大祖国的统一、繁荣和富强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为了充分反映解放以来我省文物考古工作,特别是这次全省文物普查的成果,并对今后的文物管理保护、考古调查和研究工作提供全面系统的科学资料,根据国家文物局的要求,各省(市)自治区要分别编撰《中国文物分布图集》和《文物一览表》,统一编辑出版。还要编写各省的《文物志》及各地区的文物志。根据我省各州县文物数量的多寡和行政隶属关系,决定有的以县为单位单独编辑

成册,如文物较多的民和县和乐都县;有的联县编辑成册,如平安、互助,西宁、大通,湟中、湟源,循化、化隆四个分册;有的以州为单位,编辑成册,如海南和黄南两个分册;有的则联州编辑成册,如海西和海北,玉树和果洛两个分册,共计十个分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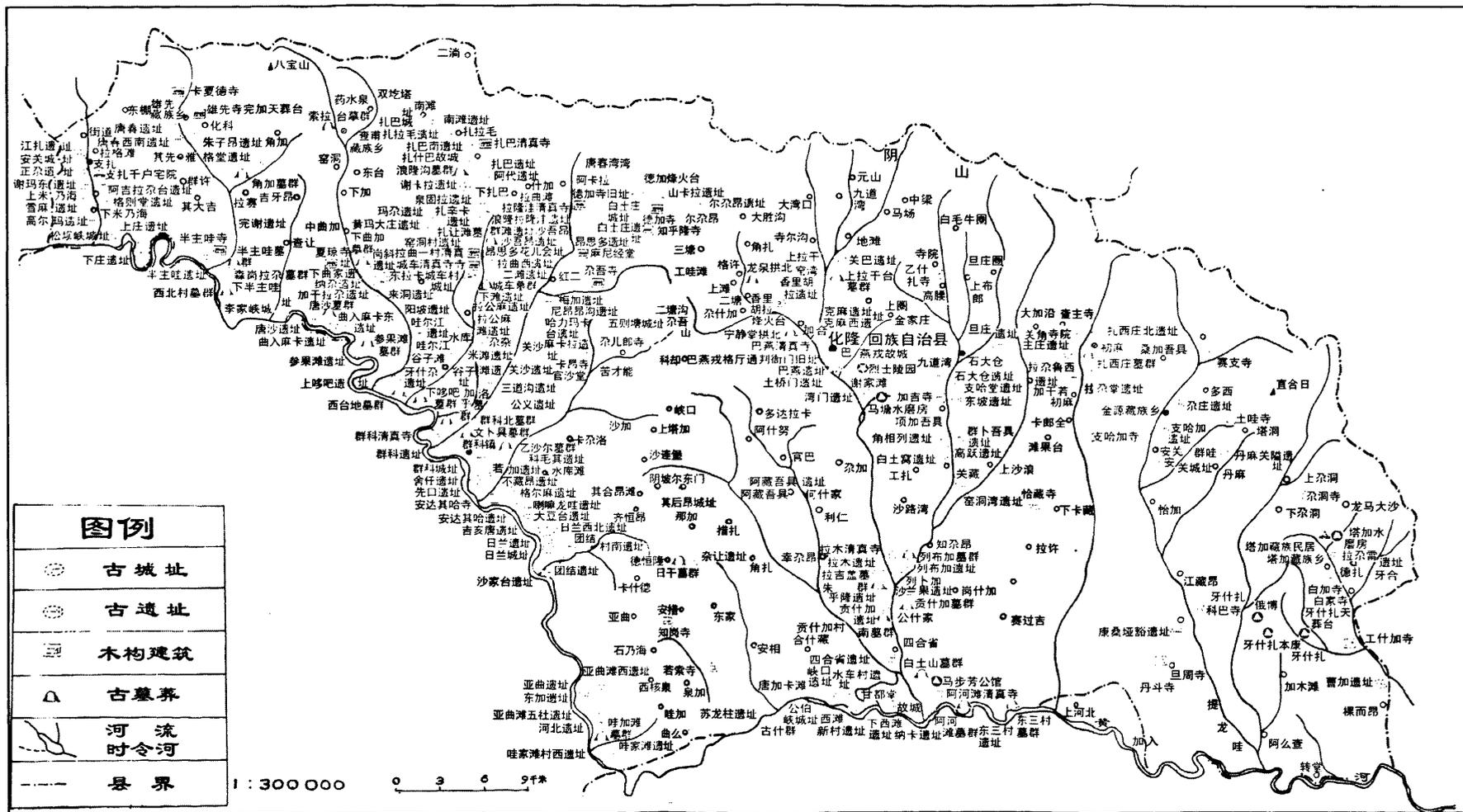
各地区文物志的编写按统一体例,一般分概述(含自然概况、历史沿革和文物分布)、古代文化遗址、古代墓葬、古代城址、古代建筑、古代石刻、馆藏文物等章,并附文物分布一览表、馆藏文物一览表、文物工作大事记以及编后记等。

各地区的文物志收录范围上起原始社会,下至明清时期,收录资料以1989年为限。根据青海古代文化发展序列和时代早晚,按石器时代,青铜时代、汉唐宋至元明清时期分别叙述。一文物志中均附有部分文物的图版或线图,弥补文字叙述之不足,又可增加感性认识。

我们希冀通过这些根据考古调查和发掘得来的实物资料整理编写的各地区的文物志,能够成为一部较好的历史唯物主义和爱国主义的乡土教材,籍以向广大读者翔实的介绍青海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辉煌的古代文化,并汇报我省四十年来文物考古工作的成就,能为祖国的四化建设贡献一份绵薄的力量,这就是我们文物考古工作者的最大慰藉。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一九九一年四月



图一，化隆回族自治县文物古迹分布示意图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概述

第一节 自然概况(1)

第二节 历史沿革(2)

第三节 文物分布(4)

第二章 古文化遗址

第一节 新石器时代(12)

第二节 青铜时代(17)

第三节 汉以后遗址(25)

第三章 古墓葬

第一节 新石器时代(27)

第二节 青铜时代(29)

第三节 汉以后墓葬(32)

第四章 古城址

第一节 汉、唐城址(34)

第二节 宋、元城址(40)

第三节 明、清城址(41)

第五章 古建筑

第一节 清真寺(43)

第二节 藏传佛教寺院(44)

第三节 其它寺庙(46)

第六章 近现代文物遗迹(47)

第七章 馆藏文物

第一节 陶器(48)

第二节 瓷器(54)

第三节 石器(54)

| | |
|--------------------|-------|
| 第四节 骨器 | (56) |
| 第五节 铜器 | (56) |
| 第六节 玉器 | (58) |
| 第七节 金器 | (59) |
| 附: | |
| 1、化隆县文物单位登记表 | (60) |
| 2、化隆县馆藏文物登记表 | (139) |
| 3、化隆县文物大事记 | (168) |
| 参考文献 | (172) |
| 后记 | (182) |
| 封面: 化隆县出土文物 | |
| 封底: 化隆县丹斗寺智钦殿 | |

第一章 概述

第一节 自然概况

化隆回族自治县位于青海省东部,黄河上游北岸。东与民和回族自治县相邻,西与贵德县、湟中县相连,北与平安县、乐都县接壤,南与循化撒拉族自治县、尖扎县隔黄河相望。地理坐标处在北纬 $35^{\circ}49'$ ~ $36^{\circ}17'$,东径 $104^{\circ}40'$ ~ $102^{\circ}42'$ 。全县设 3 个镇、13 个乡、5 个民族乡,366 个行政村。县治巴燕镇。全县总人口 185412 人(截止 1985 年),分回、藏、汉、撒拉、土、东乡等民族,因回族约占总人口的一半,所以称为回族自治县。

化隆县地形东西狭长,约 110 公里,南北较窄,约 45 公里,总面积 2740 平方公里。北部为青海南山山系,东西蜿蜒,最高海拔 4484 米。县南黄河谷地,黄河自西向东奔腾而去,最低海拔 1800 米,形成了北高南低的阶梯状地貌特征。发源于北面山地的支扎沟、雄先沟、查甫沟、扎巴沟、昂思多沟、科却沟、拉木沟、石大仓沟、初麻沟、金源沟、塔加沟等支流水系将山地冲蚀切割,一路向南汇入黄河。

化隆县地属高原大陆性气候,大部分地区干燥、寒冷。冬季时间长,风沙较大。年降水量 472 毫米左右,且多集中在七、八、九三个月。年平均气温 2°C ,最高气温 31.8°C ,最低气温 -29°C 。根据海拔高度及地理环境的差异,全县分为河谷、浅山、脑山和高山地区。黄河及其支流中、下游谷地,气候温暖,水量充足丰富,适宜农作物及其它经济作物的生长,如小麦、玉米、油菜、瓜果、蔬菜等。浅山地区气候干燥,雨量稀少,适宜旱作农业的发展,如小麦、豌豆、青稞、洋芋等。脑山地区气候寒冷,无霜期短,只能耕种耐寒作物,如青稞、洋芋、小油菜等。高寒山地,牧草丰美,有利于畜牧业和林

业经济的发展。

不同的地理环境,为各种动、植物生长提供了有利条件,也为人类的活动提供了丰富的自然资源。至迟在新石器时代,人类就已经生活在化隆地区,创造了辉煌灿烂的古代文明。后来虽经社会动荡,历史变迁,化隆地区的历史文化却如黄河之水,源源不断,滚滚向前(图版一,1)。

第二节 历史沿革

化隆地区历史悠久,文化灿烂。根据文物考古资料,早在新石器时代晚期,黄河沿岸及其支流就已经有了人类活动,发现的马家窑文化遗存,是这一时期珍贵的历史文化资料。

继马家窑文化之后,青海东部进入了齐家文化发展阶段。齐家文化中晚期,已经发现了制作精美的青铜镜和大型青铜矛,说明其社会历史进入了一个新时代——青铜时代。化隆地区齐家文化的分布,从地理位置到密度,大致与马家窑文化相同,说明二者在经济活动方式以及适应自然环境的能力方面变化不大。

卡约文化是青海省独具的青铜时代土著文化,它的文化源头似应从齐家文化的发展脉络中寻找。卡约文化的发展延续时间很长,大约从商周时期开始,直到汉文化传入以后,与不同的文化体系交流、融合,形成了汉、唐以来复杂的青海古代文化发展格局。卡约文化以及青海东部的其它考古学文化,代表了秦、汉时期这一地区“羌戎之地”的文化特征。化隆地区卡约文化是这一历史阶段文化发展的具体反映。

西汉中期,汉王朝北击匈奴,经营西域。汉武帝派霍去病出兵河西走廊,以阻隔羌、胡联系,其势力进入湟水中、下游地区,汉文化也随之传入这里。西汉晚期,赵充国上疏在湟中屯田,后更设郡县,青海东部被纳入中央政权的郡县体制之内,位于黄河上游的化隆县则地属河关县。

东汉初期,据传护羌校尉牛邯大破羌人于化隆境内黄河北岸

的甘都等地，因此甘都古称邯川，这是汉中央政府第一次对该地区用兵。明帝永平元年（58年），捕夷将军马武率军又大破羌人于东、西邯（甘都、群科一带）《西宁府新志》（卷三十）。和帝永元年间（89~105年），金城太守侯霸更建议在东、西邯设屯田五部，中央政府正式开始开发这一地区。

东晋置湟河郡（今群科），设邯川戍（今甘都）。北魏为石城县（今群科）。西魏废帝二年（553年）又改为化隆县（群科），化隆之名概由于此。隋、唐沿用。唐初移廓州于化隆，今群科成为州、县治所，下辖化隆（今黑城乡城车城址）、米川（今甘都）、广威（今尖扎县马克唐镇雅毛城址）等县。唐先天元年（712年），为避李隆基名讳，改化隆县为化成县，天宝元年（742年），改廓州为宁塞郡，乾元元年（758年），又复原名。吐蕃东进以后，该地受吐蕃鄯州节度使管辖。此后青海东部的社会局势虽时有动荡，但吐蕃一直是这一地区的主要支配势力。

至宋初，吐蕃赞普后裔唃廝囉（997~1065年）在廓州（今群科）曾活动建政，旋移往宗哥城（今乐都大古城），最后定都青唐（今西宁）。后宋军进驻河湟，入青唐，沿用廓州，增设宁塞堡（今沙连堡乡其后昂古城址）。南宋绍兴元年、金天会九年（1131年），金朝势力伸入河湟，不久于金天会十五年（1137年），金又将廓、乐、西宁等州割让西夏，化隆成为西夏属地。

元朝建立，化隆隶属西宁州，并在藏族地区设立昂货、千户之职，以昂思多为界，西部隆卜族设有德扎昂货，东部则设科却千户，世袭。明时分属碾伯、古鄯、归德守御千户所管辖。

清初，沿袭明制，至乾隆三年（1738年），先后在巴燕戎（今巴燕镇）、甘都堂（今甘都）、扎什巴（今扎巴）等地筑城设兵，设立营堡。乾隆九年（1744年），设置巴燕戎格抚番厅，为西宁府辖地。1913年（民国二年），改巴燕戎格抚番厅为巴戎县。1928年（民国十七年），青海建省，巴戎县直属青海省。1929年（民国十八年），改巴戎县为巴燕县。1931年（民国二十年），又改巴燕县为化隆县。中华

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化隆县名称及隶属关系不变，直至1954年2月，经化隆县首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成立化隆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1955年5月，又改称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第三节 文物分布

本世纪二十年代以后，近代考古学在青海开始出现，安特生、裴文中等先后在湟水流域、黄河流域、青海湖周围考察，一批新石器时代至汉代文物古迹被发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青海省设置了专门的文物管理机构，在全省各地陆续开展文物调查。1959年，省文管会会同化隆县文化部门，在黄河沿岸发现一批古文化遗址和墓葬，这是化隆县境内首次开始有组织的现代文物考古工作。

此后，调查工作陆续进行，新资料被不断发现。1985年5月，化隆县文物管理所正式成立，全县文物有了统一的行政管理部门。

1986年，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会同化隆县文物管理所，在全县境内从事文物普查，登记不可移动文物点304处。调查资料从原始社会到近现代文物，分古遗址、古墓葬、古城址、古建筑、近现代文物、民族民俗文物等。这次文物普查，基本摸清了县境内文物分布的内涵和概况，极大地丰富了化隆县乃至青海省历史研究的实物内容(图一)。

在调查工作的基础上，为配合李家峡国家大型基本建设项目，1988年~1992年，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西北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和化隆县文物管理所等单位在李家峡库区化隆境内开展了一系列田野发掘，在雄先乡沙柳湾、上半主哇、西北村等地清理，揭露出马家窑文化、卡约文化及吐蕃时期重要文化遗存，出土了一大批这一时期珍贵的历史文物，获得了具有重要研究价值的考古学文化材料。

从调查和发掘资料可以看出，化隆地区的先民们用勤劳的双

手创造了悠久的历史文化。目前已知最早的考古资料是新石器时代中晚期的马家窑文化,登记不可移动文物点 36 处。马家窑文化又可分为三种类型:马家窑类型、半山类型、马厂类型。研究表明,三种类型之间存在着文化上的连续性,其中马家窑类型遗存 21 处,半山类型遗存 5 处,马厂类型遗存 10 处。县境内马家窑文化的分布地域处在黄河沿岸及支流中、下游的二、三级台地上,居址和墓地一般分离。

马家窑文化以精美的彩陶著称于世。从群科镇的格尔玛、安达其哈遗址,牙什尕乡参果滩、群科镇文卜具墓地等材料看,马家窑文化泥质彩陶陶质细腻,以砖红和桔黄为主要陶色。陶器制法娴熟,器形规整大方,常见器型有瓮、瓶、壶、罐、盆、钵、碗、盘、杯、豆、盏等。彩陶纹饰多见于器物的肩腹部,少量通体施彩,内彩亦较发达,多饰在盆、钵、碗、盘、豆的内壁。纹饰以黑彩为主,也用红彩或黑、红两彩,亦有黑、白复彩使用,有三角纹、圆点纹、弧线纹、弦纹、网纹、涡纹、草叶纹、波折纹、锯齿纹、圆圈纹、菱形纹、蛙纹、直线纹等图案。其彩绘笔法洗练圆熟,线条流畅明快,构图生动大方,布局合理严谨,具有很高的艺术表现力。马家窑文化彩陶多为盛储器,除夹砂陶瓮外,粗陶器则多为炊饮器。陶器制法、器形、纹饰的和谐统一,反映了当时制陶工业的发达水平。

马家窑文化以定居农业为主要经济活动方式,雄先乡沙柳湾遗址发掘出的马家窑类型房址为半地穴长方形,房内灶坑齐全,为我们了解当时的建筑结构和方法提供了重要资料。磨制生产工具在马家窑文化中占有绝对比例,主要有斧、斨、凿、刀、铲、纺轮、环、筒等。骨、角器是生产工具的重要组成部分。农作物种类以粟为主。许多遗址中含有大量牛、羊、猪、狗等动物骨骼。并发现石球、骨镞等遗物,说明动物饲养和狩猎是重要的经济补充。

齐家文化是继马家窑文化之后发展起来的主要分布于甘、青、宁地区的考古学文化。化隆境内齐家文化共有 26 处,其分布地域和马家窑文化基本相同。齐家文化完成了从新石器时代到青铜时

代的过渡,虽然化隆地区尚未发现齐家文化青铜器,但海南州贵南县尕马台墓地和西宁市沈那遗址分别出土了制作非常成熟的青铜镜和青铜矛,它们是齐家文化冶铜工艺技术达到一定水平的有力证据。

齐家文化房址有平面圆形和半地穴式方形两种,并有利用地形修建的窑洞式房子,最大特点是用白灰铺设地面,平整洁白,防潮美观。齐家文化彩陶急剧减少,纹饰多用紫红彩,也有黑彩,以网纹、三角纹、折线纹、弦纹为主。器形以大口、折肩或折腹为主要风格,篮纹是独有的装饰特征,器型有壶、罐、盆、碗、盘、豆、碟、杯、鬲、瓮等。

齐家文化仍以定居农业为主要经济活动方式,兼营饲养和狩猎。生产工具磨制的比例很大,有斧、铤、凿、刀、纺轮等,骨、角器占一定比例。

齐家文化之后,卡约文化代表了青海青铜时代的主要文化特征,另外,还有辛店文化和唐汪式陶器。化隆境内以卡约文化遗存为主,典型的辛店文化遗迹在该地有两处。不论从分布范围,还是从分布的密集程度看,卡约文化较之马家窑文化和齐家文化,要广大而密集得多。调查登记的171处卡约文化遗存,从黄河沿岸二、三级台地到支流上游的沟岔地区,几乎有水源的地方,均可见到卡约文化遗迹存在,它和现在的居民分布范围大体一致。这种分布地域及数量上的差异,反映出的是当时社会经济发展到了一定程度,人们适应自然,改造环境的能力增强,人口数量也急剧增加了。

从调查和发掘的资料看,卡约文化以农业为主要经济来源,畜牧业和狩猎经济占一定比例。打制石器数量较多,不但铜器大量出现,雄先乡西北村墓地中还出土了珍贵的金圈,这是早期黄金使用及冶炼技术发展的重要研究资料。

卡约文化陶器以夹砂或陶末(土)为主,有瓮、壶、双耳罐、单耳罐、无耳罐等器型。彩陶常见,用黑彩,少量有红彩,有的施红陶衣。纹饰有动物纹、直线纹、弦纹、网纹、三角纹、回纹。多圈足器。

墓葬实行竖穴土坑,西北村卡约文化墓地中木棺葬具比较普遍,多仰身直肢葬;而上半主哇村墓地则少见葬具,以二次扰乱葬为主。两地相隔约1公里。其葬式葬俗表现了明显不同,真是“五里不同俗”。

卡约文化的发展延续时间很长,作为青海土著文化的主体,直至汉文化进入这一地区以后,才发生了某些根本的变化,这种变化湟水流域相对要早些,黄河流域因其历史的原因,则要缓慢得多。

汉文化在化隆县的资料较少,虽然当时地属西汉河关县,但是,因地属边关,交通阻隔,汉中央势力鞭长莫及,可能还没有形成对这一地区的有效控制。另一方面,可能由于当时该地羌族文化强盛,对汉文化予以强烈抵制,再加上双方矛盾激烈,在葬式葬俗上没有形成其它地区以高大封土堆为标志的汉墓风格,因而目前还没有发现汉墓等资料。海南州共和县曲沟草多隆古城址,经发掘属汉城无疑,但附近没有见到同一时期其它遗迹和遗物。青海湖周围的西海郡及其环湖属县城址都反映了这种特点。

东汉中期,中央政府加强了对黄河上游的开发管理,在黄河沿岸的甘都、群科、牙什尕一带设立屯田五部。根据调查和文献资料,疑甘都堂城在东汉明帝时就设有屯田,为其五部之一,前凉时为郃川戍城,清代重筑,成为甘都堂讯城。其它四部屯田地,可能分别为德恒隆乡哇家滩城址、群科镇日兰城址、牙什尕乡上哆吧城址、下多吧城址。这五座城址的建筑规模除甘都堂城外,都比较小而不规则,很难成为郡县治所或军城。而其位置均在黄河北岸一、二级台地上,当地地势开阔,土地肥沃,气候温暖湿润,水源便利,非常适宜于农耕,早在新石器时代这里就已经被开发利用了。因此,从环境和地望分析,东、西郃屯田五部设置于此地,在地理环境等方面看是非常适宜的。另外,在甘都西部公伯峡口,发现了东汉和帝永元年间(89~105年)由护羌校尉贯友筑城、修桥的遗迹,这也是研究桥梁史、青海交通史的重要资料。

魏晋南北朝时期,社会动荡,时局多变。东晋在群科设湟河郡,

建黄河城。经考证,其地在今群科镇群科下城,调查时发现城址遗迹及大量砖瓦、陶片等物。北魏时在此地又设石城县,“河水又东,经石城南,左合北谷水”《水经注·河水》。石城县直辖于湟河郡。西魏又将石城县改为化隆县,“废帝二年因境内有化隆谷,改为化隆县”《元和郡县志·陇右道》。今昂思多沟是否古称化隆谷,不得而知,但从字义分析,应是开化兴隆之意。黑城乡有挖隆沟,化隆是否为转音,应参考。以后隋、唐初均沿用化隆之名。上述资料说明,自东晋开始在群科设立郡治之后,其地一直成为青海境内黄河流域重要的军政中心之一。

唐武德二年(619年)讨平薛举后,改隋浇河郡(今贵德河西)为廓州,移治所于化隆县(今群科)。廓州取“以开廓边境之义”,北周初设,是隋浇河郡前身,史称古廓州。唐为新廓州,下辖化隆(今黑城乡城车城址)、米川(今甘都)、广威(今尖扎县马克唐镇)等县。今群科镇有一古城,俗称“金刚城”,城址内及其附近散布有大量唐代绳纹砖、谷纹罐残片,此城应为唐廓州故城。

唐初,吐蕃松赞干布政权崛起于青藏高原,在征服吐蕃各部和吐谷浑后,直接与唐王朝对垒于青海东部,连年争战,互有胜负。为确保对吐蕃的有效防御,唐在青海设置了一批军城,扼要处驻军。甘都古什群峡口地连黄河南北,汉已在此筑城修桥,自古为交通咽喉,兵家必争之地。开元二十六年(738年),唐鄯州(今乐都)都督杜希望与吐蕃战于此地,夺河桥,于河左筑城设军。今甘都镇甘都堂村西的破城应是杜希望所筑盐泉城和著名的镇西军所在地。同年在今群科设置宁塞军。

“安史之乱”后,唐军东撤,吐蕃东进。唐肃宗上元元年(760年),廓州陷于吐蕃。自此以后,化隆地区一直处于吐蕃的控制之下。雄先乡上班主哇、唐春,牙什尕乡下哆吧等地发现的一批墓葬,初步断定为吐蕃时期遗迹。

唐末宋初,衰落了一个时期的吐蕃势力在青海东部、甘肃西部又重新兴起,建立了以吐蕃后裔唃廝囉为首的地方政权。建政之